A

****

温科提复〔2024〕103号

关于市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340号提案的

答 复 函

吴文灿委员：

您在市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期间所提的《关于突破在温高校科技成果转化瓶颈制约的提案》（政协提案340号）收悉。经调查研究，我们就提案中有关问题答复如下：

提案针对在温高校科技成果转化过程中在科技成果成熟度低、高校自身转化服务体系不健全等方面的问题，提出强化成果产出市场需求导向、引入概念验证机制、加强企业承接能力等工作建议，推动科技创新更好赋能我市产业发展，具有较好的现实指导意义。

一、关于“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提高源头创新能力，把好科创路上的‘最初一公里’关”的建议

（一）工作进展。**一是强化有组织科研。**全力推动在温高校、新型研发机构等创新主体围绕产业转型升级和技术进步，开展有组织科研，增强共性技术供给，实施以企业为主体、高校院所联动的“揭榜挂帅”核心技术攻关，企业参与项目立项率达到80%以上，校企联动攻克一批“卡脖子”技术,2023年入选省重大科技成果14项。**二是加强科创平台支撑。**优化重构实验室体系，提高高校源头创新水平，充分发挥大分子药物与规模化制备全国重点实验室和瓯江实验室的引领作用，引导龙头企业联动高校科创资源聚焦产业需求布局一批应用研究实验室，初步实现从“自由生长”向主动布局定向培育转变。今年全市重组省重点实验室1家，指导7待完善实验室修改建设方案。**三是推动高质量专利转化。**印发《温州市高价值专利培育工程实施方案（2024-2027年）》，实施高校“沉睡专利”唤醒计划，今年已盘点存量专利超6000件。打造温州知识产权交易服务中心等多个专业化交易服务平台，强化产教融合平台搭建。开展培育高校市级协同创新中心、产教融合基地和特色优势专业三大行动。立项建设第三批9个市级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8个市级特色优势专业、10个市级示范性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二）下一步工作计划。**一是完善市场导向的项目立项机制。**健全需求和问题导向的科技计划项目形成机制，布局覆盖从领军企业到中小微企业的关键领域重大科技专项，探索政企联合“揭榜挂帅”等科技攻关机制，形成一批标志性重大成果。对于财政资金支持产生的应用技术类科技成果，在立项阶段约定科技成果转化义务和转化期限，其中市重大科技项目成果转化期限原则上不超过1年，并将科技成果转化和知识产权创造、运用等情况作为立项和验收的重要内容和依据。**二是构建产学研产联动的技术攻关机制。**推广“龙头企业+大学（研究院）”创新联合体，加速让科技成果转变为硬核产品进入产品市场。对经技术合同认定登记、实际到账总金额200万元以上的单个产学研项目，探索纳入市重大科技项目序列。推广科技成果转化“先用后转”“先投后股”，试点开展科技成果转化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预警、风险处置全过程的科技保险机制。**三是加强高校知识产权管理。**加快建立高校专利申请前评估制度，提升高校科技成果知识产权质量，支持在温各高校制定符合自身学校办学特色的知识产权教育课程计划，实施一系列覆盖全学段的知识产权讲座和培训活动，举办知识产权创意竞赛，激发广大师生的创新精神，充分发挥各自办学优势和条件，努力做好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等，持续加强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工作。

二、关于“引入概念验证机制，力促高校科技成果‘熟化’转化”的建议

（一）工作进展。**一是推动概念验证中心建设。**深入排摸在温高校院所、新型研发机构等现有成果转化基础，学习借鉴北京、深圳、四川等地先进经验，前往深圳、东莞调研，印发《概念验证中心与中试基地建设指引（试行）》，鼓励支持高校、科研院所设立科技成果概念验证中心、中试基地等，提供科技成果的二次开发、工艺验证、中试熟化等服务，打造科技成果转化全链条平台。**二是发挥科创基金引领撬动作用。**发挥科创基金作为“成果转化”助推器的功能作用，将科创基金与概念验证、中试小试、场景应用、落地孵化深度联动，聚焦“投早、投小、投硬科技”，推动更多具有重大价值的科技成果转化应用；鼓励探索“投拨结合”联动机制，采取创业投资与科技专项组合支持的方式，加大科技金融支持高校院所成果转化的力度。

（二）下一步工作计划。**一是健全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体系。**大力推进有条件的高校、新型研发机构、孵化器建设概念验证中心、中试平台，支持概念验证中心、中试平台承接高校院所的优质科技成果并推动成果验证与熟化，鼓励链主企业为科技成果产业化提供应用场景，提升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的精准性和有效性。**二是加强成果转化资源保障。**深化“空间+运营+基金”模式，推动科创基金联合大孵化器构建多元化投融资服务体系，联动我市概念验证中心，为高校科技成果的后续转化提供一站式孵化及投融资服务。鼓励有条件的高校、科研机构设立科技成果转化基金或参与出资设立市场化母基金，探索建立从实验研究、概念验证、中试到产业化全流程融资模式。

三、关于“因势利导，加强企业承接高校科技成果转化的能力”的建议

（一）工作进展。**一是提升企业创新能力。**围绕创新链产业链布局，深入实施科技企业“双倍增”“双迈进”行动，制定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新火炬计划，2023年度新增高新技术企业766家(通过专家评审数)、科技型中小企业2312家(累计17075家),均居全省前3。新增省科技领军企业3家、小巨人企业11家，数量创历史新高，奔腾激光入选省首批创新联合体。**二是建立企业技术需求挖掘对接机制。**开展“万家企业大走访”行动，加强科技特派员、科技副总、科技轻骑队等技术转移转化人才队伍建设，常态化开展技术需求收集，进行精准发布、促成供需对接，今年以来，选派高校院所科研人员入驻企业任“科技副总”364人次，累计开展技术攻关171项，促成科技成果转化92项、交易金额达1856万元。全市科技轻骑队累计助企服务2775家次，征集企业需求1627项，促成委托开发、成果转让等合作项目119项。

（二）下一步工作计划。**一是壮大企业创新主体。**建立科技企业培育库，针对培育库企业开展线上线下培训辅导，2024年新增高新技术企业600家以上、省科技型企业1800家以上，科技领军（小巨人）企业10家。**二是提升企业研发能力**。深入开展“双清零一提升”行动，2024年新增市级以上企业研发机构350家，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机构设置率和研发活动覆盖率力争达到60%，引导龙头企业联合上下游企业、高校、科研院所等组建创新联合体1-2个。深化以企业为主体的揭榜挂帅攻关模式，市重大科技攻关项目企业牵头或参与立项率达到80%以上。**三是建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体系。**加强温州市校（院）地科技成果转化联合办公室建设，联动温州科技大市场和国家大院名校温州联合研究院，推动“征集一批科技成果、路演一批科技成果、验证一批科技成果、落地一批科技成果”“四个一批”工作开展，打造“温州好成果”系列路演活动品牌，用好“科技轻骑队”和“科技副总”队伍，推动科技成果库资源向科技型企业开放，促进温高校院所科技成果就地交易、就地转化、就地应用。

最后感谢您对科技工作的关注和支持。

联系人：李贤，联系电话：88962022。

 温州市科学技术局

 2024年6月26日

抄送：市府办，市政协提案委

温州市科学技术局办公室 2024年6月26日印发